

校内各单位：

2021 春季学期期末已至，暑假即将来临，学生离校返乡、实习实践等将进一步增大疫情传播感染风险。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当前疫情形势的复杂性、严峻性。严防疫情输入和发生聚集性疫情，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加强校园管控**

严格按照《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暑期和秋季开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闽教体〔2021〕18 号)要求，加强暑假期间校门管理和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强化重点场所、物品、关键环节监测和消毒消杀，严防疫情输入风险。加强校园疫情防控，对暑期留校学生和在校内施工、举办活动等入校人员，要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方案和技术要求严格管理。

### **二、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多病共防，全面细致落实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严格按照《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组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举办会议、会展及考试活动疫情防控指南的通知》(闽应对疫情领导小组综〔2020〕140 号)、集美区《关于加强会议活动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的函》做好会议、考试的场所的消毒消杀、佩戴口罩、间隔就座等疫情防控工作。

### **三、做好暑期师生防疫工作**

暑假期间，各有关防控小组要持续跟踪掌握师生健康状

况，确保行程可追踪、健康可监测。要提醒师生少外出、少聚集、保持社交距离、科学佩戴口罩，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旅行、探亲等。要加强实习学生管理，暑假期间不得安排学生到中高风险地区实习；已在实习的，各学院要与实习单位协商制定应急预案，提醒学生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做好个人安全防护。落实“早发现”“早报告”要求，引导师生主动加强健康监测，如发现疑似症状，及时向属地社区和学校报告，及时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

#### 四、提高暑期防控服务保障能力

落实暑期疫情防控和服务保障留校师生措施，做好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和体育场馆等场所消杀工作，妥善安排、有力保障留校师生学习、科研、生活、求职等需求，为毕业年级、暑期实习实践学生提供必要便利，让留校师生如“在家”。制定暑期校园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做好防疫物资和核酸检测能力储备。一旦学校周边发生疫情，师生应积极配合卫生健康、疾控部门做好处置。一旦在校园内发现疑似病例，根据《集美大学师生员工涉疫事件应急处置方案》（校应对疫情工作指挥部〔2020〕20号）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集美大学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

2021年7月8日